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征集投票权的时间：2016年3月18日至2016年3月21日
(上午9:30-11:30,下午13:30-16:30)
征集人对所有征集事项的表态意见：同意
征集人未持有公司股票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试行)》(以下简称《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及《股权激励有关事项备忘录1-3号》的有关规定,并根据康美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公司”或“康美药业”)其他独立董事的委托,独立董事李定安作为征集人就公司于2016年3月24日召开的201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的股权激励计划相关议案向公司全体股东征集投票权。

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以及其他政府部门未对本报告所述内容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发表任何意见,对本报告的内容不负有任何责任,任何与之相反的声明均属虚假不实陈述。

一、征集人声明
本人李定安作为征集人,按照《股权激励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及其他独立董事的委托,就201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的有关征集股东委托投票权而制作并签署委托书。

征集人保证征集报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单独和连带的法律责任;保证不会利用本次征集投票权从事内幕交易、操纵市场等证券欺诈活动。

本次征集投票权行为以本次方式公开进行,本报告书在主管部门指定的报刊或网站上披露,未有擅自发布信息的行为。无征集人进行完全基于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的,所发布信息未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

征集人本次征集投票权已获得公司其他独立董事同意,本报告书的履行不会违反公司章程或内部制度中的任何条款或与之产生冲突。

二、公司基本情况及征集事项
1. 基本情况
1.1 中文名称:康美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1.2 设立日期:1997年6月18日
1.3 注册地址:广东省普宁市流沙镇长春路中段
1.4 股票上市时间:2001年3月19日
1.5 公司股票上市交易所:上海证券交易所
1.6 股票简称:康美药业
1.7 股票代码:600518
1.8 法定代表人:马兴田
1.9 董事长秘书:陈瑞伟
1.10 联系地址:深圳市福田区下梅林泰科路
1.11 邮政编码:518000
1.12 联系电话:0755-33187777
1.13 联系传真:0755-86275777
1.14 互联网地址:http://www.kangmei.com.cn
1.15 电子信箱:kangmei@kangmei.com.cn

2. 征集事项
由征集人针对公司201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中审议的以下议案向公司全体股东征集投票权:

证券简称:康美药业
股票代码:600518
债券代码:122080
债券代码:122354
优先股代码:360006

股票简称:康美药业
债券简称:11康美债
债券简称:15康美债
优先股简称:康美优1

编号:临2016-017

康美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关于股权激励的公开征集投票权公告

序号	议案名称
1	《关于第一期限制性股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1.01	激励对象的确定依据和范围
1.02	激励计划的来源、数量 and 分配情况
1.03	限制性股权激励计划的有效期、授予日、锁定期、解锁日、禁售期
1.04	限制性股权激励授予价格和授予价格的确定方法
1.05	限制性股权激励授予条件与解锁条件
1.06	限制性股权激励计划的调整方法和程序
1.07	限制性股权激励的回购注销
1.08	限制性股权激励会计处理与对公司业绩
1.09	公司实施股权激励计划,授予权利、激励对象激励的程序
1.10	公司与激励对象各自的权利义务
1.11	限制性股权激励计划的变更与终止
2	《关于制定<第一期限制性股权激励计划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
3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第一期限制性股权激励有关事项的议案》

三、本次股东大会基本情况
关于本次股东大会召开的详细情况,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所披露的《康美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1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公告》。

四、征集人基本情况
1. 本次征集投票权的征集人为公司现任独立董事李定安,基本情况如下:
李定安,男,教授,博士研究生导师,经济学硕士,注册会计师,现任康美药业独立董事,现中国会计学会会员、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专家、广东省国际财务学会理事、广东省地方税务学会理事、广东省制造业企业创新发展研究会专家工作委员会委员、广州港集团有限公司外部董事(国有大型企业,未上市)、武汉力源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300184)。

现任浙江理工大学经济管理学院财务与审计研究所所长、康绿生(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2. 征集人目前未因证券违法行为受到处罚,未涉及与经济纠纷有关的重大民事诉讼或仲裁。

3. 征集人与其主要直系亲属未就本公司股权有关事项达成任何协议或安排;其作为公司独立董事与本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主要股东及关联方之间以及与本次征集事项之间不存在任何利害关系。

五、征集人对征集事项的投票
征集人作为公司独立董事,参加了公司于2016年3月8日召开的第七届董事会2016年度第三次临时会议,并且对《关于第一期限制性股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制定<第一期限制性股权激励计划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第一期限制性股权激励计划有关事项的议案》投了赞成票。

六、征集方案
征集人依据我国现行法律、行政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规定制定了本次征集投票权方案,具体内容如下:
(一)征集对象:截至2016年3月17日交易结束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并办理了出席股东大会登记手续的公司股东。

(二)征集时间:2016年3月18日-3月21日期间(每日上午 9:30-11:30,下午 13:30-16:30)

关于南方新兴消费增长分级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办理到期份额折算业务的公告

根据《南方新兴消费增长分级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以下简称“基金合同”),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和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的相关业务规定,南方新兴消费增长分级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将于2016年3月14日办理基金份额折算业务,相关事项如下:

一、份额折算周期到期日
本基金的基金合同生效日为2012年3月13日,上一折算周期到期日为2015年3月13日。根据基金合同约定,本次份额折算周期到期日为2016年3月13日,由于该日为非工作日,按照基金合同约定顺延至下一个工作日,为2016年3月14日。

折算基准日(即2016年3月14日)登记在册的南方消费基础份额(以下简称“南方消费”、基金代码“160127”,包括场内和场外份额)的南方消费收益份额(以下简称“消费收益”、基金代码“150049”),南方消费净值(以下简称“消费净值”、基金代码“150050”)。

二、折算折算方式
1. 南方消费净值折算
折算周期到期收市后,将基金份额持有人持有的南方消费基金份额净值调整为1.000元,同时相应调整基金份额持有人持有的基金份额数量。

折算前南方消费基金份额净值为NAV
折算后南方消费基金份额净值为1.000
南方消费基金份额折算比例=NAV/1.000
折后南方消费基金份额=折算前南方消费基金份额×南方消费基金份额折算比例。

折算后场外南方消费基金份额采用现金五入五出的方式保留到小数点后两位,由此产生的误差计入基金财产;折算后场内的南方消费基金份额折算(最小单位为1份),余额计入基金财产。

例1:假设2016年3月14日折算前南方消费的基金份额净值为1.084元,投资者A、B分别持有1000份场内外的南方消费份额,则:
折算前南方消费的基金份额折算比例=1.084/1.000=1.084
折算后:
A持有的场内外的南方消费的基金份额=1000×1.084=1084.12份
B持有的场内外的南方消费的基金份额=1000×1.084=1084.12份

2. 消费收益、消费净值的折算
折算前南方消费消费收益份额净值为NAV
折算后南方消费消费收益净值为1.000
南方消费消费收益折算比例=NAV/1.000
折后南方消费消费收益=折算前南方消费消费收益×南方消费消费收益折算比例。

折算后场外南方消费消费收益采用现金五入五出的方式保留到小数点后两位,由此产生的误差计入基金财产;折算后场内的南方消费消费收益折算(最小单位为1份),余额计入基金财产。

例2:假设2016年3月14日折算前南方消费的消费收益、消费收益的基金份额净值分别为1.084元、1.106元、1.062元,投资者A、B分别持有1000份消费收益、消费收益,则:
消费收益的基金份额折算比例=1.106/1.000=1.106
消费收益的基金份额折算比例=1.062/1.000=1.062

折算后:
A持有的消费收益的基金份额=折算前持有的消费收益的基金份额×1.000/NAV
A持有的消费收益净值超出部分折算成场内的南方消费基金份额=1000×(1.106-1)=106份
B持有的消费收益的基金份额=折算前持有的消费收益的基金份额×1.000/NAV
B持有的消费收益净值超出部分折算成场内的南方消费基金份额=1000×(1.062-1)=62份

2016年3月14日终折算后,本基金所有份额均调整为1.000元
投资者A持有消费净值的基金份额不变,仍为10002份,新增持有场内的南方消费基金份额数取整计算,为20份
场内南方消费、消费净值、消费收益的份额均取整计算,余额计入基金财产。折算前后,按基金份额净值折算,投资者持有的基金份额数量,除保留位数因素影响外,无实质变化。投资者可在份额折算日后第二个工作日查询该基金登记机构及基金管理人确认的折算后份额。

(2) 折算日折算前消费净值的份额净值小于或等于1元
当消费净值小于或等于1元时,折算前南方消费基金份额净值=1.000元,则消费净值持有人持有的消费净值的消费收益按照消费收益的基金份额比例相应减少,为保持消费收益和消费净值的份额占比1:1不变,消费净值的份额折算比例与消费净值的消费收益的份额折算比例相同;持有人持有的消费收益的份额同比例相应减少,消费收益的份额净值超出消费净值的份额净值部分将全部折算成场内的南方消费。

消费净值的基金份额折算比例=折算前消费净值的消费收益的份额净值/1.000
消费收益的基金份额折算比例=折算前消费净值的消费收益的份额净值×消费净值的消费收益的份额折算比例
消费收益净值超出部分折算成场内的南方消费基金份额=折算前消费净值的消费收益的份额净值×(折算日折算前消费净值的消费收益的份额净值-1.000)

例3:假设2016年3月14日,折算前南方消费、消费净值、消费收益的基金份额净值分别为1.084元、1.106元、1.062元,投资者A、B分别持有1000份消费净值、消费收益,则:
消费净值的基金份额折算比例=1.062/1.000=1.062
消费收益的基金份额折算比例=1.106/1.000=1.106

折算后:
A持有的消费净值的份额=1000×1.062=1062份
B持有的消费净值的份额=1000×1.062=1062份
A持有的消费收益的份额=1000×0.949=949份
B持有的消费收益的份额=1000×0.949=949份
B持有的消费收益净值超出消费净值部分折算成场内的南方消费基金份额=1000×(1.106-0.949)=157份

2016年3月14日终折算后,本基金所有份额净值均调整为1.000元
投资者A持有的消费净值的消费收益取整计算,为949份
投资者B持有的消费收益的基金份额取整计算,为949份;新增持有场内的南方消费基金份额数取整计算,为130份
场内外的南方消费、消费净值、消费收益的份额均取整计算,余额计入基金财产。折算前后,按基金份额净值折算,投资者持有的基金份额数量,除保留位数因素影响外,无实质变化。投资者可在份额折算日后第二个工作日查询该基金登记机构及基金管理人确认的折算后份额。

3. 折算后南方消费基金份额的总量
折算前南方消费基金份额的总量=南方消费折算后的份额数+消费收益折算成南方消费的消费收益、消费净值的份额数
折算后南方消费基金份额的总量=南方消费折算后的份额数+消费收益折算成南方消费的消费收益、消费净值的份额数+消费净值的消费收益折算成南方消费的消费收益、消费净值的份额数

南方基金关于旗下部分基金增加 鼎信汇金为代销机构及开通相关业务的公告

根据http://www.nfnd.com/南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与鼎信汇金(北京)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鼎信汇金”)签署的《合作协议》,鼎信汇金自2016年3月9日起代理销售公司旗下部分基金,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适用范围及业务范围

编号	基金名称	基金类别	定投开	转换类
1	000022	南方中证中债中短债债券指数发起式A	100%	开通
2	000023	南方中证中债中短债债券指数发起式C	100%	开通
3	000046	南方裕利定期开放债券B	不开通	不开通
4	000026	南方中证500指数基金	不开通	不开通
5	000027	南方中证500指数基金A	不开通	不开通
6	000028	南方中证500指数基金B	不开通	不开通
7	000036	南方中证500指数基金C	不开通	不开通
8	000482	南方中证500指数基金E	100%	开通
9	000527	南方中证500指数基金F	100%	开通
10	000554	南方中证500指数基金G	100%	开通
11	000561	南方中证500指数基金H	100%	开通
12	000562	南方中证500指数基金I	100%	开通
13	000563	南方中证500指数基金J	100%	开通
14	000564	南方中证500指数基金K	100%	开通
15	000529	南方中证500指数基金L	不开通	不开通
16	000816	南方中证500指数基金M	不开通	不开通
17	000844	南方中证500指数基金N	不开通	不开通
18	000995	南方中证500指数基金O	100%	开通
19	000997	南方中证500指数基金P	100%	开通
20	000998	南方中证500指数基金Q	100%	开通
21	001053	南方中证500指数基金R	100%	开通
22	001113	南方中证500指数基金S	100%	开通
23	001121	南方中证500指数基金T	100%	开通
24	001183	南方中证500指数基金U	100%	开通
25	001334	南方中证500指数基金V	100%	开通
26	001335	南方中证500指数基金W	100%	开通
27	001420	南方中证500指数基金X	100%	开通
28	001421	南方中证500指数基金Y	100%	开通
29	001426	南方中证500指数基金Z	100%	开通
30	001536	南方中证500指数基金AA	不开通	不开通
31	001566	南方中证500指数基金AB	不开通	不开通
32	001570	南方中证500指数基金AC	不开通	不开通
33	001601	南方中证500指数基金AD	100%	开通
34	001602	南方中证500指数基金AE	100%	开通
35	001979	南方中证500指数基金AF	100%	开通
36	002015	南方中证500指数基金AG	100%	开通
37	002160	南方中证500指数基金AH	不开通	不开通
38	002167	南方中证500指数基金AI	不开通	不开通
39	002220	南方中证500指数基金AJ	不开通	不开通
40	002280	南方中证500指数基金AK	不开通	不开通
41	002334	南方中证500指数基金AL	不开通	不开通
42	002389	南方中证500指数基金AM	不开通	不开通
43	002401	南方中证500指数基金AN	不开通	不开通
44	202041	南方中证500指数基金AO	100%	开通
45	202042	南方中证500指数基金AP	100%	开通
46	202043	南方中证500指数基金AQ	100%	开通
47	202044	南方中证500指数基金AR	100%	开通
48	202047	南方中证500指数基金AS	100%	开通
49	202049	南方中证500指数基金AT	100%	开通
50	202041	南方中证500指数基金AU	100%	开通
51	202042	南方中证500指数基金AV	100%	开通
52	202043	南方中证500指数基金AW	100%	开通
53	202044	南方中证500指数基金AX	100%	开通
54	202045	南方中证500指数基金AY	100%	开通
55	202046	南方中证500指数基金AZ	100%	开通
56	202025	南方中证500指数基金BA	100%	开通
57	202027	南方中证500指数基金BB	100%	开通
58	202011	南方中证500指数基金BC	100%	开通
59	202010	南方中证500指数基金BD	100%	开通
60	202010	南方中证500指数基金BE	100%	开通
61	202016	南方中证500指数基金BF	100%	开通
62	202017	南方中证500指数基金BG	100%	开通
63	202018	南方中证500指数基金BH	100%	开通
64	202110	南方中证500指数基金BI	100%	开通
65	202022	南方中证500指数基金BJ	不开通	不开通
66	202211	南方中证500指数基金BK	不开通	不开通
67	202212	南方中证500指数基金BL	不开通	不开通
68	202213	南方中证500指数基金BM	100%	开通
69	202201	南方中证500指数基金BN	100%	开通
70	202202	南方中证500指数基金BO	不开通	不开通
71	202207	南方中证500指数基金BP	100%	开通
72	202081	南方中证500指数基金BQ	100%	开通

3月9日起,投资者可通过鼎信汇金办理上述列对应基金的开户、认购、申购、赎回、定投、转换等业务。

上述列对应的基金可参与费率优惠活动,具体优惠规则以鼎信汇金的安排为准。

二、重要提示
1、上述申购赎回业务仅适用于处于正常申购期及处于特定开放日开放时间的基金。基金封闭期、募集期等特殊时期的有关规定详见对应基金的《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等相关法律文件及本公司发布的最新业务公告。

2、投资者可通过鼎信汇金约定的定投业务的每期固定投资金额,目前,鼎信汇金可办理上述通用基金中开展定投业务的基金,具体的定投业务规则请参鼎信汇金的相关约定。

3、基金转换是指投资者将其持有的销售机构购买并持有的本公司旗下某只开放式基金的全部或部分基金份额,转换为本公司管理的另一只开放式基金的份额,上述适用基金列表中的基金,若同时采用前收费和后收费模式,则只开通前收费模式下的转换业务,基金转换费用与转换业务规则同参照我司2007年8月30日发布的《南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基金在部分代销机构开展转换业务公告》和2008年3月1日发布的《南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调整旗下基金转换业务规则的公告》。

三、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了解或咨询相关情况:
鼎信汇金客服电话:400-158-5100
鼎信汇金网址:www.9id.com
南方基金客服电话:950-889-8899

四、风险提示
1、投资者应认真阅读《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基金法律文件,了解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并根据自身的投资目的、投资期限、投资经验、资产状况等判断基金是否和投资人的风险承受能力相适应。

2、投资者应充分了解基金定期定额投资和零存整取等储蓄方式的区别,定期定额投资是引导投资者进行长期投资、平均投资成本的一种简单可行的投资方式,但是定投并不能规避基金投资所固有的风险,不能保证投资者获得收益,也不是替代储蓄的等效理财方式。

特此公告

南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6年3月9日

云南鸿翔一心堂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子公司隆化县鑫峰矿业补充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云南鸿翔一心堂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6年3月7日接到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阮鸿斌先生通知,获悉阮鸿斌先生所持有本公司的部分股份质押,具体情况如下:

一、股份质押的基本情况

阮鸿斌先生持有公司股份4,782,400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18.37%,阮女士累计共质押其持有的公司股份43.74%,占其持有公司股份的9.2%,占公司股份总数的1.39%。

截止本公告日,公司实际控制人阮鸿斌、阮女士合计持有公司股份13,566,407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52.12%,合计质押股份6,133万股,占两人合计持有公司股份的45.21%,占公司股份总数的23.56%。

4. 控股股东质押的基本情况
截止本公告披露日,阮鸿斌先生持有公司股份7,874万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比例为33.75%。阮鸿斌先生所持有公司股份累计被质押的数量为5,770万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22.17%,占其个人持有公司股份的65.69%。

阮女士累计持有公司股份4,782,400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18.37%,阮女士累计共质押其持有的公司股份43.74%,占其持有公司股份的9.2%,占公司股份总数的1.39%。

截止本公告日,公司实际控制人阮鸿斌、阮女士合计持有公司股份13,566,407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52.12%,合计质押股份6,133万股,占两人合计持有公司股份的45.21%,占公司股份总数的23.56%。

阮女士累计持有公司股份4,7